

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22年5月16日9时30分在公司综合楼二期二楼1号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。董事会办公室于2022年5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马东方先生、杨洁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，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志兵先生、监事姚弄潮先生、副总裁熊金梅女士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黄伟兵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。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王永业先生主持。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，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》

此议案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公司拟将持有的安徽大千生物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千生物”）35.56%股权转让给芮双印，转让价款为12,261,640元。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持有大千生物20%股权，不再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

《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》登载于中国证监会规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七日